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2〕3639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对“深圳前海联易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悦和资产支持票据”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估，确定“深圳前海联易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悦和资产支持票据”项下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的信用等级为 AAA_{SF}。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三日

深圳前海联易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2022年度 第四期悦和资产支持票据信用评级报告

评级结果

票据名称	募集资金 (万元)	占比	信用等级
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	82890.00	99.99%	AAA _{sf}
次级资产支持票据	10.00	0.01%	NR
合计	82900.00	100.00%	—

注：1.本报告的评级结论为联合资信基于2022年6月13日前获得的评级资料所评定，若后续获得最终确定的评级资料与现有资料不一致，评级报告的结论可能会相应调整；2.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相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3.NR-未予评级

交易概述

联易融保理/委托人/发起机构/资产服务机构/保理商：
深圳前海联易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债务人：保利发展及/或保利发展子公司

共同债务人/保利发展：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人/受托机构/发行载体管理机构：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资金保管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农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浦发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础资产：委托人为设立信托而根据《信托合同》信托予受托人的每一笔应收账款债权及其附属权益。每笔资产的具体信息见资产清单

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还本付息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预期到期日：2023年6月20日

法定到期日：自信托生效日起24个月届满之日

评级时间

2022年6月13日

本次评级使用的评级方法、模型：

名称	版本
单一债务人应收账款(供应链)证券化评级方法	V3.0.201907

注：上述评级方法已在联合资信官网公开披露

评级观点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深圳前海联易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四期悦和资产支持票据”所涉及的基础资产、交易结构、法律要素以及相关参与机构履约能力等多方因素进行了信用分析，并结合上述要素对资产支持票据进行了现金流分析。

本交易基础资产池包含395笔应收账款债权，债务人为保利发展及/或保利发展子公司，共同债务人为保利发展。联合资信评定保利发展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保利发展作为共同债务人出具《债务加入确认书》，承诺对应收账款到期日当天尚未偿还的余额部分履行无条件到期清偿义务，有效保障了基础资产信用质量，从而对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的信用等级起到主要的信用支撑作用。同时，联合资信关注到保利发展项目城市分布较为集中且面临较为严苛的政策调控及土地成本增加等因素可能对其信用水平带来的不利影响。

此外，联合资信通过现金流分析得出，在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发行利率不超过3.10%的情况下，基础资产预期现金流对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预期支出的覆盖能够达到1.00倍以上。故本报告的评级结论仅适用于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发行利率不高于3.10%的情形。

综合上述因素，联合资信确定“深圳前海联易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四期悦和资产支持票据”项下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的信用等级为AAA_{sf}。

优势

1. **基础资产合格标准较为严格。**本交易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基础资产合格标准，所有入池资产所涉应收账款均需取得债务人对其

共同债务人主要财务数据：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口径）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现金类资产（亿元）	1394.92	1465.16	1715.23
资产总额（亿元）	10332.09	12513.75	13999.33
所有者权益（亿元）	2295.22	2666.38	3029.14
短期债务（亿元）	742.87	794.95	741.44
长期债务（亿元）	2035.90	2322.27	2735.23
全部债务（亿元）	2778.77	3117.22	3476.67
营业收入（亿元）	2359.81	2432.08	2850.24
利润总额（亿元）	505.31	525.38	500.35
EBITDA（亿元）	563.94	597.03	577.24
经营性净现金流（亿元）	391.55	151.50	105.51
营业利润率（%）	25.72	24.98	21.30
净资产收益率（%）	16.36	15.02	12.28
资产负债率（%）	77.79	78.69	78.36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54.76	53.90	53.44
流动比率（%）	156.23	151.14	152.33
经营现金流流动负债比（%）	6.53	2.02	1.29
现金短期债务比（倍）	1.88	1.84	2.31
EBITDA 利息倍数（倍）	3.87	3.74	3.21
全部债务/EBITDA（倍）	4.93	5.22	6.02

注：1.尾数差异由四舍五入造成；2.租赁负债未调整入债务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保利发展财务报告整理

分析师：

刘宇辰 高北辰

邮箱：lianhe@lhratings.com

电话：010-85679696

传真：010-85679228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

中国人保财险大厦17层（100022）

网址：www.lhratings.com

到期应付义务的书面确认，且债务人不享有任何扣减、减免、抵销全部或部分已经债务人确认的应付款的权利，并且不享有商业纠纷抗辩权。

2. **共同债务人保利发展信用水平极高。**保利发展作为中央国有控股的大型房地产上市企业，其股东背景雄厚、盈利能力强、项目储备充足且质量较好、债务负担适中且融资能力很强，整体偿债能力极强，其作为基础资产的共同债务人有效保障了基础资产质量，对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具有主要的信用支撑作用。

关注

1. **存在一定的利率风险。**若届时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实际发行利率高于3.10%，或发行后相关费率高于本报告披露的相关值，基础资产现金流可能不足以覆盖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本息及由信托财产承担的其他预期支出。
2. **房地产行业政策风险及保利发展相关运营风险。**保利发展执行城市深耕策略，销售集中度较高，且重点布局城市中热点一二线城市较多，银行贷款集中管理及部分城市限购、限价政策或将对部分城市的项目去化造成一定影响，供地两集中等行业土地调控政策或将对保利发展进一步取得所布局热点城市项目造成一定影响；保利发展主要布局城市竞争激烈，土地成本增加，未来房地产项目毛利率存在下降压力。

声 明

一、本报告版权为联合资信所有，未经书面授权，严禁以任何形式/方式复制、转载、出售、发布或将本报告任何内容存储在数据库或检索系统中。

二、本报告是联合资信基于评级方法和评级程序得出的截至发表之日的独立意见陈述，未受任何机构或个人影响。评级结论及相关分析为联合资信基于相关信息和资料对评级对象所发表的前瞻性观点，而非对评级对象的事实陈述或鉴证意见。联合资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真实、客观、公正的原则。

三、本报告所含评级结论和相关分析不构成任何投资或财务建议，并且不应当被视为购买、出售或持有任何金融产品的推荐意见或保证。

四、本报告不能取代任何机构或个人的专业判断，联合资信不对任何机构或个人因使用本报告及评级结果而导致的任何损失负责。

五、本报告系联合资信接受评级协议委托方委托所出具，引用的资料主要由委托方或第三方相关主体提供，联合资信履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义务，但对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联合资信合理采信其他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但联合资信不对专业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承担任何责任。

六、除因本次评级事项联合资信与委托方构成评级委托关系外，联合资信、评级人员与委托方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七、本次信用评级结果仅适用于本期债券，有效期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期；根据跟踪评级的结论，在有效期内评级结果有可能发生变化。联合资信保留对评级结果予以调整、更新、终止与撤销的权利。

八、任何机构或个人使用本报告均视为已经充分阅读、理解并同意本声明条款。

一、交易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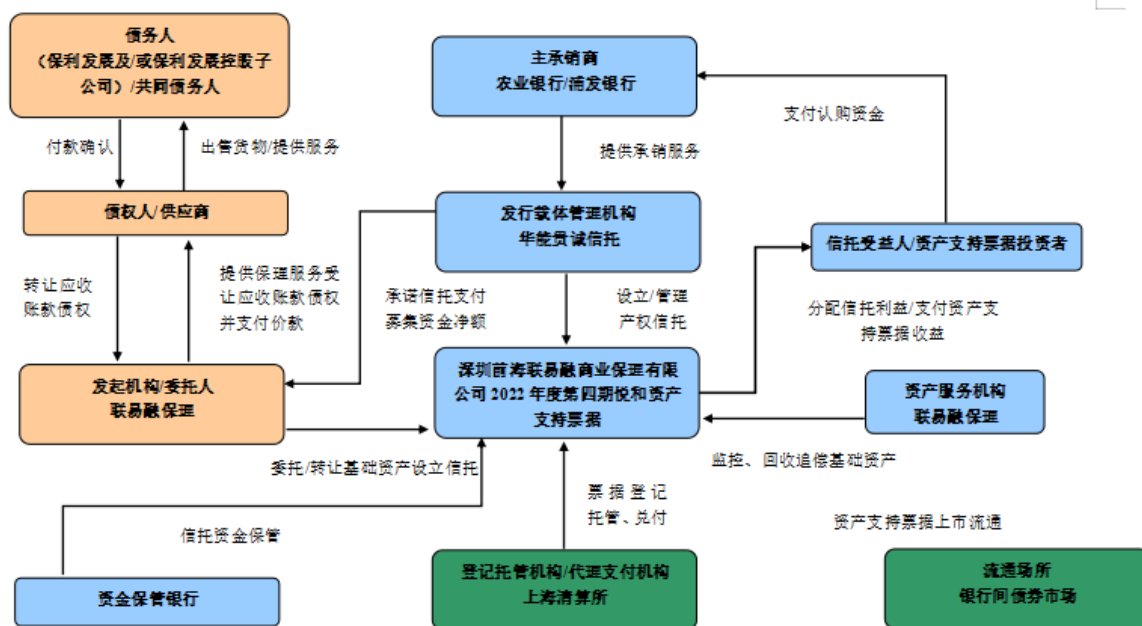
1. 交易结构

“深圳前海联易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悦和资产支持票据”（以下简称“本交易”）的委托人/发起机构深圳前海联易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易融保理”或“发起机构”）将其合法拥有、依法可以转让的每一笔应收账款债权及其附属权益¹作为基础资产，采取特殊目的载体机制，将基础资产信托给受托人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能贵诚信托”），设立“深圳前海联易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悦和资产支持票据信托”（以下简称“本信托”）。华能贵诚信托以受托的基础资产所产生的现金流为支持在全国银

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以下简称“优先级票据”）和次级资产支持票据（以下简称“次级票据”），投资者通过购买并持有该资产支持票据取得财产权信托项下相应的信托受益权。前述应收账款债权的付款义务均已获得债务人保利发展子公司出具的《买方确认函》及共同债务人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发展”）出具的《债务加入确认书》予以确认。

本交易以基础资产形成的属于信托财产的全部资产和收益，按约定向本期资产支持票据持有人还本付息。

图 1 交易安排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整理

2. 资产支持票据

本期资产支持票据目标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82900.00 万元。其中，优先级票据发行规模为 82890.00 万元，次级票据发行规模为 10.00 万元。优先级票据采用固定利率，票面利率根据簿记建

档结果确定，预期到期日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还本付息方式为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次级票据不设票面利率，享有最终剩余收益。本信托法定到期日为自信托生效日起 24 个月届满之日。

¹ 附属权益：附属担保权益和其他附属权益的统称。其中，就每一笔应收账款债权而言，附属担保权益系指基础合同及/或相关担保合同、担保条款就该笔债权的实现而设定的或依适用法律规定取得的任何担保或具有债权保障作用的权益；其他附属权益系指与应收账款债权有关的、为委托人的利益而

设定的其他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基于应收账款债权产生的违约金、赔偿金、滞纳金等其他收益

表 1 资产支持票据概要 (单位: 万元)

票据名称	金额	占比	预期到期日	还本付息方式
优先级票据	82890.00	99.99%	2023 年 6 月 20 日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次级票据	10.00	0.01%	2023 年 6 月 20 日	到期享有剩余收益
合计	82900.00	100.00%	--	--

资料来源: 联合资信整理

3. 基础资产合格标准和赎回机制

本交易制定了明确、较为严格的基础资产合格标准以及不合格基础资产赎回机制。

本交易基础资产系指委托人为设立本信托而根据《信托合同》信托予受托人的每一笔应收账款债权及其附属权益。

根据本交易约定, 入池基础资产在初始起算日和信托财产交付日需符合以下入池标准:

(1) 资产对应的全部保理合同、基础合同、确权文件适用法律均为中国法律, 且在中国法律项下均合法有效;

(2) 原始债权人、债务人及共同债务人均系根据中国法律在中国境内设立且合法存续的法人或其他机构;

(3) 同一保理合同项下尚未清偿的应收账款债权全部入池;

(4) 基础合同项下, 原始债权人具有签订基础合同所需的资质、许可、批准和备案 (如适用法律规定为必需);

(5) 原始债权人与债务人之间的交易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 原始债权人与债务人双方签署的基础合同在适用法律下均合法及有效; 并且, 原始债权人真实、合法、有效并完整地拥有该笔应收账款债权;

(6) 原始债权人与保理商签署的保理合同已生效, 且保理商已根据保理合同的约定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向原始债权人支付该笔应收账款的转让对价;

(7) 原始债权人已将应收账款债权转让予保理商的事宜向债务人发出《应收账款转让通知书》(适用于供应商通知), 且保理商已将其受让应收账款债权委托予信托的事宜向债务人发出《应收账款转让通知书》(适用于保理商通知); 原始债权人已经完全、适当履行基础合同项下的合同义务且债务人及/或共同债务人已出具确权

文件确认其对基础合同项下应付款的金额、应收账款到期日, 确认其负有到期支付义务, 并且不享有商业纠纷抗辩权。确权文件在适用法律下均合法、有效;

(8) 该笔应收账款债权不存在属于预付款或质保金的情形;

(9) 债务人在基础合同项下不享有任何扣减、减免、抵销全部或部分已经债务人确认的应付款的权利 (为避免疑义, 前述扣减、减免或抵销应付款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债务人因原始债权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不符合约定的产品或服务要求而对应付款主张扣减、减免或抵销的权利);

(10) 该笔应收账款债权的应收账款到期日应早于预期到期日, 但晚于信托生效日;

(11) 保理商为原始债权人提供的保理服务真实、合法、有效, 保理商与原始债权人双方签署的保理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在适用法律下均合法及有效; 并且, 保理商从原始债权人处受让其享有的应收账款债权后, 真实、合法、有效并完整地拥有该笔应收账款债权;

(12) 该笔应收账款债权上未设定抵押、质押等担保权利, 亦无其他权利负担;

(13) 基础合同及适用法律未对原始债权人转让该笔应收账款债权作出禁止性或限制性约定; 或者, 在基础合同对原始债权人转让该笔应收账款债权作出限制性约定的情况下, 转让条件已经成就;

(14) 发起机构真实、合法、有效并完整地拥有自原始债权人处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 权属明确, 可以依法转让, 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转让的情形;

(15) 保理合同及适用法律未对委托人再次转让所受让应收账款债权作出禁止性或限制性约定; 或者, 在保理合同存在上述限制性约定的

前提下，转让条件已经成就；

(16) 资产不涉及对受托人持有基础资产或对基础资产可回收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任何未决诉讼、仲裁、执行或破产程序，未被采取任何查封、扣押、冻结等司法保全或强制措施；

(17) 资产不涉及国防、军工或其他国家机密；

(18) 每一期资产中关联交易额不超过当期资产总额的 50% (关联交易指存在关联关系的各方之间的交易，关联关系界定以原始债权人是否为共同债务人或属于其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为准，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根据基础资产确定时保利发展已出具的最近一期年度审计报告确定，如原始债权人不是共同债务人不属于其前述年度审计报告内合并报表子公司，则该原始债权人与债务人、共同债务人不具有关联关系)。

本交易设置不合格基础资产赎回机制，机制一旦触发将引致相应基础资产的赎回。

在信托期限内，如联易融保理、华能贵诚信托或者资产服务机构发现不合格资产，则发现不合格资产的一方应在发现不合格资产后 5 个工作日内通知其他方。

如华能贵诚信托提出赎回相应的不合格资产的书面要求或优先级票据持有人组成的资产支持票据持有人会议作出赎回不合格资产的决议，联易融保理应于相应的回购起算日²最终确定每笔不合格资产的赎回价格并由华能贵诚信托书面确认，联易融保理应于华能贵诚信托确定赎回价格³后的 2 个工作日（含该日）或支付日前第 4 个工作日（以孰早到期日为准）内将等同于待赎回的不合格资产的赎回价格的款项一次性划付到信托保管专户。

4. 现金流收付机制

本交易现金流主要来自于在应收账款到期

日债务人及共同债务人的回收款，相关交易文件对现金流归集、划付做出了明确安排。

(1) 现金流归集

本交易设有信托保管专户，用以记录货币类信托财产的收支情况。

自信托生效日（含该日）起，联易融保理或其委托的第三方应于每个提示付款日⁴下午三点（15:00）前向债务人、共同债务人提示付款并确认债务人和/或共同债务人拟付款情况。

自信托生效日（含该日）起，债务人应将保理合同项下应收账款的未偿价款余额于每个债务人还款日（即应收账款到期日⁵）十二点（12:00）前支付至信托保管专户；共同债务人保利发展应将保理合同项下应收账款的未偿价款余额于共同债务人还款日（即每个应收账款到期日）十六点（16:00）前支付至信托保管专户。

在信托期限内，债务人和/或共同债务人应将收到的任何属于回收款的款项（如有）及时转付至信托保管专户。

(2) 分配资金划付

信托终止前信托财产的分配

受托人应于每一个信托利益核算日⁶后的第一个支付日将信托保管专户内的信托资金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如不足以支付，同顺序的各项应受偿金额按比例支付，且所差金额应按以下顺序在下一期支付）：

(a) 向受托人支付依据所适用的中国法律及交易文件约定受托人因管理信托财产而需要缴纳以及受托人代为缴纳的应当由信托承担的税收和规费（如有）；

(b) 同顺序按比例支付受托人、资产服务机构、资金保管机构各自可报销的费用支出（包括以往各期末付金额，如有）及受托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以固有财产垫付的费用（包括以往各期末付金额，如有）；

² 回购起算日：就《信托合同》约定的不合格资产的赎回而言，回购起算日系指受托人提出赎回相应不合格资产要求之日后第 2 个工作日

³ 不合格资产的赎回价格按照以下公式确认：该笔不合格资产的赎回价格=该笔应收账款债权本金账面价值-该笔应收账款债权已偿价款部分（若有）。其中，“该笔应收账款债权本金账面价值”，以发起机构提交并经受托人确认的资产清单中所载的该笔基础资产的“应收账款债权转让金额”为准。

⁴ 提示付款日：资产服务机构或资产服务机构委托的第三方在每个应收账款到期日前 30 个工作日、10 个工作日、5 个工作日分别向债务人和/或共同债务人提示各笔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付款时间之日

⁵ 应收账款到期日：确权文件中所载的各笔应收账款到期日，系指支付日前第 4 个工作日，其中，支付日系指登记托管机构向资产支持票据持有人实际划转其信托利益分配款项之日

⁶ 信托利益核算日：每个支付日前的第 3 个工作日

(c) 同顺序按比例支付①替代资产服务机构(如有)的报酬;②支付代理机构的报酬;③审计机构的报酬(如有);④召开资产支持票据持有人会议而产生的相关费用(如有);⑤执行费用(如有);⑥其他应由信托财产承担的费用(如有);

(d) 支付资产服务机构的服务报酬(如有);

(e) 支付优先级票据的当期利息;

(f) 支付优先级票据的本金,直至优先级票据的本金清偿完毕;

(g) 支付次级票据的本金,直至次级票据的本金清偿完毕;

(h) 剩余信托财产全部作为次级票据的收益按信托财产原状分配方式分配给次级票据持有人。

信托终止后信托财产的分配

在信托终止日后,受托人应将清算所得的信托资金按以下顺序进行分配(如不足以支付,同顺序的各项应受偿金额按比例支付):

(a) 向受托人支付依据所适用的中国法律及交易文件约定受托人因管理信托财产而需要缴纳以及受托人代为缴纳的应当由信托承担的税收和规费(如有);

(b) 支付信托清算期间所发生的与信托财产清算相关的清算费用;

(c) 同顺序按比例支付受托人、资产服务机构、资金保管机构各自可报销的费用支出总额(包括以往各期未付金额,如有)及受托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以固有财产垫付的费用(包括以往各期未付金额,如有);

(d) 同顺序按比例支付①受托人的报酬(如有,自信托成立日起届满 12 个月的对日(含该日)起计算);②替代资产服务机构(如有)的报酬;③支付代理机构的报酬;④审计机构的报酬(如有);⑤召开资产支持票据持有人会议而产生的相关费用(如有);⑥执行费用(如有);⑦其他应由信托财产承担的费用(如有);

(e) 支付资产服务机构累计应付未付的服务报酬(如有);

(f) 支付优先级票据的利息(包括以往各期应付未付的优先级票据利息,如有);

(g) 支付优先级票据的本金,直至优先级票据的本金清偿完毕;

(h) 剩余信托财产作为次级票据的本息全部按信托财产的原状分配给次级票据持有人。

二、交易结构分析

1. 债务加入

共同债务人保利发展整体偿债能力极强,其作为基础资产共同债务人对优先级票据本息的偿付起到主要的信用支撑作用。

本交易每笔应收账款均取得由共同债务人保利发展出具的《债务加入确认书》,保利发展同意作为共同债务人分别对每一笔应收账款进行债务加入,并在应收账款到期日 16:00 前针对进行债务加入的应收账款向信托账户足额清偿。同时,保利发展确认不享有任何扣减、减免或抵销全部或部分应付账款的权利,同意相应账款到期支付不附条件。

鉴于本次基础资产合格标准清晰、明确,且考虑到保利发展作为国有控股的大型房地产上市企业,其股东背景雄厚、规模优势突出,具备

很强的综合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整体偿债能力极强,其对应应收账款的偿付提供无条件到期付款义务有效保障了基础资产质量,从而对本期优先级资产支持票据起到主要的信用支持作用。

2. 利率风险

本交易通过折价购买来保障基础资产现金流对优先级票据本息预期支出及相关税费的覆盖,但从现金流测算情况来看,存在一定利率风险。

本期基础资产所对应的应收账款余额为本期优先级票据募集总额的 103.32%,通过应收账款的折价购买来保障优先级票据预期收益的支付。假设优先级票据存续期为 363 天,根据基础资产回收现金流对优先级票据预期支出的覆盖

测算，在发行时确认的优先级票据利率不超过 3.10%，同时考虑本交易应付的各项税费（详见四、定量分析部分）的情况下，基础资产回收现

金流可以实现对优先级票据本息及由信托财产承担的其他预期支出的足额覆盖。

三、基础资产分析

发起机构根据本期资产支持票据发行规模结合基础资产合格标准提取了应收账款作为基础资产池，联合资信对该资产池进行了分析。

1. 基础资产概况

基础资产池涉及的基础资产均为供应商与保利发展及其子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形成的应收账款，共计 395 笔，应收账款余额共计 85638.68 万元，共涉及 170 户债务人，237 户债权人。本期入池资产中涉及关联交易，详见下文。

表 2 基础资产池概况

应收账款余额总计（万元）	85638.68
应收账款笔数（笔）	395
债务人户数（户）	170
债权人户数（户）	237
单笔应收账款最小余额（万元）	1.70
单笔应收账款最大余额（万元）	2470.14

资料来源：发起机构提供，联合资信整理

2. 应收账款类型分布

入池应收账款的类型主要为工程施工类。

从应收账款形成的来源来看，入池的应收账款分为工程施工类（占 90.65%）、材料设备采购类（占 8.07%）、设计类（占 1.18%）、咨询服务类（占 0.06%）和土地类（占 0.05%）。

表 3 基础资产池应收账款分类（单位：笔、万元）

种类	笔数	应收账款余额	金额占比
工程施工类	303	77628.83	90.65%
材料设备采购类	76	6911.70	8.07%
设计类	11	1010.39	1.18%
咨询服务类	4	47.18	0.06%
土地类	1	40.58	0.05%
合计	395	85638.68	100.00%

资料来源：发起机构提供，联合资信整理

3. 应收账款单笔余额分布

入池应收账款单笔余额主要分布在 500 万

元（不含）以下，集中度尚可。

从应收账款单笔金额分布来看，入池应收账款单笔余额分布在 500 万元（不含）以下的合计金额占入池应收账款总额的 56.38%，基础资产整体分散度较好，具体情况如下。

表 4 基础资产池应收账款余额分布（单位：笔、万元）

余额	笔数	应收账款余额	金额占比
[0,500)	359	48281.47	56.38%
[500,1000)	21	14501.80	16.93%
[1000,1500)	9	10641.82	12.43%
[1500,2000)	3	4915.58	5.74%
≥2000	3	7298.01	8.52%
合计	395	85638.68	100.00%

资料来源：发起机构提供，联合资信整理

4. 债务人集中度分布

基础资产池债务人集中度较低。

从基础资产债务人分布情况来看，基础资产池共涉及 170 户债务人，单户债务人涉及的应收账款余额最大为 3073.18 万元，占 3.59%；前五大债务人涉及的应收账款余额共计 13235.49 万元，占 15.46%，债务人集中度较低。具体情况如下。

表 5 基础资产池前五大债务人（单位：笔、万元）

债务人	笔数	应收账款余额	金额占比
广州鑫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	3073.18	3.59%
广州市新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	3047.66	3.56%
西安荣骏置业有限公司	1	2558.41	2.99%
新疆中航投资有限公司	2	2326.23	2.72%
保利（湛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	2230.02	2.60%
合计	23	13235.49	15.46%

资料来源：发起机构提供，联合资信整理

5. 债权人集中度分布

基础资产池债权人集中度高。

从债权人集中度分布情况来看，基础资产池

共涉及 237 户债权人, 单户债权人涉及的应收账款余额最大为 24991.81 万元, 占 29.18%; 前五大债权人涉及的应收账款余额共计 39005.78 万元, 占 45.55%, 债权人集中度较高, 具体情况如下。

表 6 基础资产池前五大债权人 (单位: 笔、万元)

债权人	笔数	应收账款余额	金额占比
富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9	24991.81	29.18%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4	4917.65	5.7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4	4066.37	4.75%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	2528.86	2.95%
中建一局集团第三建筑有限公司	2	2501.09	2.92%
合计	61	39005.78	45.55%

资料来源: 发起机构提供, 联合资信整理

6. 关联交易

基础资产池关联交易未超过当期资产总额的 50%, 占比符合入池标准。

入池基础资产中, 涉及的保利国际生态环境治理(北京)有限公司、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富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佳利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省重工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和广州保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等债权人与债务人具有关联关系, 涉及入池的应收账款余额 17912.78 万元, 占入池应收账款总额的 20.92%, 本期资产中关联交易额不超过当期资产总额的 50%, 符合入池标准。

四、定量分析

本交易基础资产池涉及的共同债务人保利发展主体信用水平极高, 有效保障了基础资产信用质量; 根据交易偿付安排, 在既定利率情景下, 假设相关费率设定不超过测算参数, 基础资产现金流能够足额覆盖优先级票据预期支出。联合资信会对后续优先级票据未来的发行利率保持持续关注。

本交易涉及的直接还款来源为底层应收账款。根据交易结构的安排, 本交易每笔应收账款均取得由共同债务人保利发展出具的《债务加入确认书》, 承诺对应收账款到期日当天尚未偿还的余额部分履行无条件到期清偿义务, 有效保障了基础资产信用质量。

本次基础资产池涉及的共同债务人保利发展的信用等级与优先级票据的预设信用等级一致。鉴于此, 现金流分析重点关注正常情况下基础资产现金流是否能满足优先级票据预期本息的支付。

联合资信测算了在优先级票据发行利率不超过 3.10%、簿记建档服务费为本交易发行规模的 0.014%、登记托管费及兑付清算费率为优先级票据兑付本息的 0.005%、本交易增值税税率为 3.00% (另附加税费包括 7% 的城市维护建设

税、3% 的教育费附加和 2% 的地方教育费附加) 的情况下, 应收账款偿付安排对优先级票据到期预期支出的保障程度。假设本期优先级票据预期设立日为 2022 年 6 月 22 日, 预期到期日为 2023 年 6 月 20 日, 预期存续期间为 363 天, 假定优先级票据发行利率分别为下表中预期收益率所设值, 基础资产回收现金流对优先级票据预期支出的覆盖如下表所示。

表 7 不同预期收益率下优先级票据的保障倍数

(单位: 万元、倍)

优先级票据预期收益率	预期支出	保障倍数
2.90%	85385.85	1.0030
3.00%	85468.29	1.0020
3.10%	85550.73	1.0010

注: 预期支出=优先级票据本金*(1+预期收益率*(存续期间/365))+由信托财产承担的合计费用; 保障倍数=基础资产现金流入/预期支出。若本期优先级票据假设存续期间与实际存续期间不一致, 上述覆盖比率或存在偏差

资料来源: 联合资信整理

测算结果表明, 在优先级票据发行时确认的收益率不高于 3.10%, 信托财产承担的各项税费及费用不超过上文列示的情况下, 基础资产预期现金流对优先级票据本息及由信托财产承担的其他预期支出的保障程度在 1.00 倍 (含) 以上, 基础资产回收现金流能够足额覆盖优先级票据预期支出。联合资信会对后续优先级票据的发行

利率保持关注。

五、共同债务人主体信用分析（具体分析详见附件 1-1）

本交易的共同债务人保利发展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其作为基础资产共同债务人有效保障了基础资产质量，进而对优先级票据本息的偿付起到主要的信用支撑作用。

保利发展主要收入来源于房地产开发与销售。截至2021年底，保利发展注册资本119.70亿元，控股股东为保利南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保利发展37.69%的股权，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保利发展40.49%的股权，保利发展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 2021 年底，保利发展合并资产总额 13999.33 亿元，所有者权益 3029.14 亿元（含少数股东权益 1073.54 亿元）；2021 年，保利发展实现营业总收入 2850.24 亿元，利润总额 500.35 亿元。保利发展作为中央国有控股的大型房地产上市企业（股票代码：600048.SH），股东背景雄厚，规模优势突出，行业经验丰富，具备很强的综合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保利发展土地储备规模较大，质量较好；近年来房地产销售规模呈逐年增长态势；保利发展盈利能力强、资产质量高、债务负担适中且融资能力很强。同时，联合资信也关注到项目城市分布较为集中且面临较为严苛的政策调控及保利发展毛利率下降等因素可能给保利发展信用水平带来的不利影响。

未来，随着保利发展房地产项目进一步实现销售，以及综合服务与不动产金融业务的持续发展，保利发展经营状况有望保持良好。

优势

1. 保利发展股东背景雄厚，且对其支持力度较大。保利发展作为保利集团旗下地产业务的核心运营平台，近年来在地产项目资源整合和资金等方面均得到了股东的大力支持。
2. 2019—2021 年，保利发展销售规模快速增

长，规模优势突出；盈利能力强。近三年，保利发展房地产业务销售规模呈逐年增长态势，行业销售排名稳居行业前五。2021 年，保利发展实现营业总收入 2850.24 亿元，利润总额 500.35 亿元。

3. 保利发展拿地方式多元，项目储备充足且质量较好。近年来，保利发展通过招拍挂、合作开发、旧改以及收并购等多元化方式获取土地，可售项目储备充足，区域分布以一二线核心城市和重点城市群的强三线城市为主，质量较好且成本合理。

4. 保利发展资产质量高、债务负担适中且融资能力很强。保利发展资产受限比例低，资产质量高。截至 2021 年底，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降至 53.44%，债务负担适中。此外，保利发展综合融资能力很强，依托央企信用优势，保利发展银行授信充足，融资渠道多元，截至 2021 年底，保利发展平均融资成本为 4.46%，较上年底下降 0.31 个百分点。

关注

1. 房地产市场运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保利发展面临房地产行业政策风险及城市集中风险。

2021 年下半年以来房地产市场迅速转冷，行业整体销售下滑，房地产调控政策边际松动但未有大的改善，未来房地产市场运行存在一定不确定性。保利发展执行城市深耕策略，销售集中度较高，且重点布局城市中热点一二线城市较多，受调控政策影响较大。同时，保利发展合作开发规模较大，若合作方资金紧张对项目开发将产生不利影响。

2. 保利发展主要布局城市土地市场竞争激烈，部分城市存在限价情况，保利发展未来房地产项目毛利率存在下降压力。保利发展近年来获取项目主要位于一二线城市，土地市场竞争激烈，2019—2021 年保利发展新增土储楼面均价波动上升，其中 2020 年上升幅度较大；2019 年以来，

部分一二线城市限制房地产预售价格。上述情况预计将导致保利发展房地产销售毛利率存在持

续下降的压力。

六、其他参与机构尽职能力分析

1. 委托人/发起机构/资产服务机构/保理商

本交易的发起机构联易融保理拥有较为丰富的资产证券化经验,作为本交易的发起机构和资产服务机构履职能力较好。

本交易的委托人/发起机构/资产服务机构为联易融保理。联易融保理成立于 2016 年 5 月,截至 2022 年 3 月底,联易融保理注册资本为 8.00 亿元,实收资本 8.00 亿元,已全部实缴。截至 2022 年 3 月底,联易融保理的股东为联易融数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易融数科”),持股比例为 100.00%。

联易融保理主营业务为商业保理业务,业务模式主要包括基础资产的组织及筛选、基础资产文件保管、基础资产池监控、基础资产债权清收、基础资产回收资金归集等综合性服务。

截至 2021 年底,联易融保理资产规模为 17.70 元,其中流动资产占比为 99.10%;负债总额为 9.27 亿元,流动负债占比 99.89%;股东权益总额为 8.42 亿元。2021 年度,联易融保理实现营业收入 2.47 亿元,利润总额 0.18 亿元,净利润 0.07 亿元。截至 2022 年 3 月底,联易融保理资产规模为 19.57 亿元;所有者权益总额为 8.44 亿元。2022 年 1—3 月,联易融保理实现营业收入 0.49 亿元,利润总额 0.02 亿元,净利润 0.02 亿元。截至 2022 年 3 月底,联易融保理现有合作核心企业共 79 家,累计 ABS/ABN 发行规模合计 1059.47 亿元。

联易融保理的内部管理制度按照风险管控的核心企业准入、资产受理审查、资产受理后管理三个节点制定,并分为核心企业风险防范、业务操作风险防范两个大类。

本交易中,根据《深圳前海联易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四期悦和资产支持票据服务合同》(以下或简称“《服务合同》”)的约定,联易融保理有权将资产文件保管、资产池监控催

收等资产管理服务转委托给第三方盈佳信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佳信联”)提供,并对转委托给盈佳信联的资产管理服务(如有)承担责任。联易融保理应确保盈佳信联按照《服务合同》的约定提供资产管理服务,如盈佳信联的资产管理服务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不符合《服务合同》约定的,联易融保理应当终止转委托,并对因此给受托人、信托财产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盈佳信联成立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原名深圳盈佳信联科技有限公司,2021 年 8 月 20 日改为现名。截至 2021 年底,盈佳信联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实缴资本 1000 万元,盈佳云创科技(成都)有限公司、自然人周瑜和自然人张远持股比例分别为 61.00%、29.00%和 10.00%,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周瑜。

盈佳信联经营范围包括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应链管理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资金保管机构

本交易的资金保管机构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良好,财务状况稳定,履约和尽职能力情况稳定,本交易因资金保管机构引起的操作和履约风险很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的前身最早可追溯至 1951 年成立的农业合作银行。自 1979 年 2 月恢复成立以来,农业银行相继经历了国家专业银行、国有独资商业银行和国有控股商业银行等不同发展阶段。2009 年 1 月,农业银行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7月，农业银行分别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截至2022年3月底，农业银行注册资本为3499.83亿元，实缴资本3392.40亿元。

截至2021年底，农业银行资产总额290691.55亿元，较上年底增长6.85%；负债总额266477.96亿元，较上年底增长6.62%；资产负债协调发展，经营结构持续优化；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11.83亿元，同比增长11.70%；实现营业收入7199.15亿元，同比增长9.42%；平均总资产收益率0.8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1.57%，同比分别上升0.03和0.22个百分点。截至2021年底，不良贷款率为1.43%，比上年底下降0.14个百分点，处于较低水平。资本充足率与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7.13%和11.44%。

风险管理方面，农业银行持续推进巴塞尔协议实施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着力提升风险管理的有效性。加强受疫情影响行业、客户风险评估，强化大额集团、房地产等重点领域风险管控，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资产质量保持总体稳定。审慎增提风险拨备，拨备覆盖率260.64%，继续保持较高水平。完善线上信贷业务风险管理策略，搭建企业级智能反欺诈平台，成立风险作业中心，不断提升线上业务风控能力。高度关注债券违约、汇率与大宗商品价格大幅波动等风险，完善限额管理、压力测试和预警机制，防止风险交叉传染。完善流动性管理机制和工具，根据市场情况适时调整资金营运策略，确保流动性绝对安全。扎实开展市场乱象整治“回头看”，强化全球反洗钱与制裁合规体系建设，案防风控能力进一步提升。

资产托管业务方面，农业银行服务国家养老保障体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成功中标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托管资格，成为养老金领域全牌照托管银行。新中标2个省职业年金托管资格，实现职业年金中央和已招标31个省区市托管资格全覆盖。截至2021年底，农业银行托管资产规模124546.63亿元，较上年底增长23.3%，其中养老金托管规模9415.72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37.2%。实现托管业务收入38.32亿元，较上年降低13.6%。

3. 受托人

本交易的受托人华能贵诚信托建立了较为成熟的资产证券化业务模式，本交易因受托人履职能力或意愿而引发风险的可能性很小。

本交易的受托人/发行载体管理机构为华能贵诚信托。华能贵诚信托于2008年由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在原黔隆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基础上增资扩股重组而成。2009年1月华能贵诚信托正式更为现名；2009年2月经中国银监会批准，华能贵诚信托换发新的《金融许可证》，正式按照“新两规”要求开展信托经营业务，同年3月正式恢复营业。华能贵诚信托注册于贵州省贵阳市，在北京、上海、深圳、浙江、江苏、广州、河南等省市均设有业务联络机构。截至2021年底，华能贵诚信托注册资本为61.95亿元，实缴资本61.95亿元，实缴资本61.95亿元，股东由8家单位组成，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是华能贵诚信托的第一大股东，出资比例为67.92%。

截至2021年底，自营资产方面，华能贵诚信托总资产285.27亿元，所有者权益255.12亿元，分别较年初增长3.90%和10.81%；2021年，华能贵诚信托实现营业收入60.40亿元，利润总额50.20亿元，净利润38.03亿元；信托资产方面，截至2021年底，华能贵诚信托信托资产规模8068.51亿元，较上年底降低5.12%。

风险控制方面，华能贵诚信托按照风险控制与业务经营平行作业、嵌入式管理的原则，实现风险承担与风险监控相互独立，风险管理流程纳入业务经营全过程，使风险控制工作前置于事中与事中环节，达到预先防范风险、及时控制风险。

在实施方面，华能贵诚信托将与各类风险有关的资产、流程、业务和岗位纳入风险管理，实行Pvar(程序+风险限额)的风险管理基本策略，保证业务高效、安全、规范运营。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等可量化风险，实施风险指标管理和风

险限额控制；对合规风险、操作风险等非量化风险，明确岗位职责，制定精细化的业务操作规程、

风险控制流程，强化全员风险意识，实施岗位和流程控制。

七、法律风险分析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为本交易出具法律意见书。基于其法律意见，联合资信认为联易融保理具备作为发起机构的主体资格；满足《主定义表》约定的合格标准的应收账款债权及其附属权益即可满足真实、合法、有效、完整、权属明确以及无权利负担的要求；信用增进安排未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表明：发起机构联易融保理具有非金融企业法人资格和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历史沿革合法合规，依法有效存续，具备作为发起机构的主体资格；发起机构关于本交易的股东会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且已取得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募集说明书》的内容完整，符合《资产支持票据指引》《注册表格体系》等相关规定；其他相关法律文件的内容亦符合法律法规及规则指引的规定；发行载体合法合规，参与机构具备相关资质，除资产服务机构由发起机构担任以外，其他参与机构与发起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待发起机构根据保理合同的约定向原始债权人支付应收账款转让对价后，抽样基础资产满足《主定义表》约定的合格标准，符合《资产支持票据指引》有关基础资产真实、合法、有效、完整、权属明确以及无权利负担的要求，抽样基础资产就全部拟入池基础资产而言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发起机构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基础资产在资产支持票据存续期内产生的现金流作为偿付支持，基础资产的转让安排合法有效。本交易的交易结构不存在损害发起机构的股东、债权人利益的不当安排；本交易已制定了现金流归集和管理

措施，该等措施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在各方严格履行交易文件有关约定的前提下，能够对资产产生的现金流进行有效控制；本交易已制定了资金混同风险的防范措施，交易文件中对于上述防范措施的相关约定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各方严格履行交易文件有关约定的前提下，具备一定的风险隔离效果；本交易已按照有关规则指引约定了合法有效的投资者保护机制；本交易的信用增进安排未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未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国家、集体利益，符合《民法典》《资产支持票据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则指引的规定，合法有效；本交易募集资金的用途合法合规，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规则指引的规定。除《募集说明书》中所列示的重大事项外，不存在影响资产支持票据投资者利益的其他重大事项。

此外，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针对本期入池基础资产进行了抽样核查，共计抽取了 51 笔拟入池基础资产作为抽样基础资产。抽样基础资产的债权金额合计约占全部拟入池基础资产应收账款债权总金额的 41.97%。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认为，待发起机构根据保理合同的约定向原始债权人支付应收账款转让对价后，抽样基础资产满足《主定义表》约定的合格标准，符合《资产支持票据指引》有关基础资产真实、合法、有效、完整、权属明确以及无权利负担的要求，抽样基础资产就全部拟入池基础资产而言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发起机构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基础资产在资产支持票据存续期内产生的现金流作为偿付支持，基础资产的转让安排合法有效。

八、评级结论

联合资信对本交易所涉及的基础资产、交易结构、法律要素以及相关参与机构履约能力等多

方因素进行了信用分析，并结合上述要素对资产支持票据进行了现金流分析。

联合资信评定保利发展长期信用等级 AAA，评级展望稳定，保利发展作为共同债务人出具《债务加入确认书》，承诺对应收账款到期日当天尚未偿还的余额部分履行无条件到期清偿义务，有效保障了基础资产信用质量，从而对优先级票据的信用等级起到主要的信用支撑作用。同时，联合资信关注到保利发展项目城市分布较为集中且面临较为严苛的政策调控及土地成本增加等因素可能对其信用水平带来的不利影响。

此外，联合资信通过现金流分析得出，当优先级票据在发行利率不超过3.10%的情况下，基础资产预期现金流对优先级票据预期支出的覆盖能够达到1.00倍以上。故本报告的评级结论仅适用于优先级票据发行利率不高于3.10%的情形。

综合上述因素，联合资信确定本期优先级票据的信用等级为 AAA_{sf}。该评级结果反映了优先级票据预期收益获得及时支付和本金在法定到期日或以前获得足额偿付的能力极强，违约概率极低。

附件1-1 共同债务人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分析

一、主体概况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保利发展”）前身系广州保利房地产开发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保利地产”），是由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集团”）全资子公司保利南方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保利科技南方公司”，以下简称“保利南方集团”）全额出资，于1992年9月在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2006年7月，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600048.SH，股票简称“保利地产”。2018年10月，公司名称变更为现名。

截至2021年底，公司注册资本119.70亿元，控股股东为保利南方集团，持有公司37.69%的股权，保利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40.49%的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房地产开发和经营、物业管理等。

截至2021年底，公司本部内设战略投资中心、地产管理中心、产业管理中心、财务金融中心、风险管理中心等职能部门。

截至2021年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13999.33亿元，所有者权益3029.14亿元（含少数股东权益1073.54亿元）；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850.24亿元，利润总额500.35亿元。

公司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832号保利发展广场53-59层；法定代表人：刘平。

二、宏观经济与政策环境分析

1. 宏观政策环境和经济运行情况

2021年，我国统筹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宏观经济政策保持了连贯性、稳定性。积极的财政政策保持了一定力度，加大了对中小微企业的支持，保持了市场主体的活跃度；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精准，货币供应量和社融规模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整体看，2021年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宏观政策稳健有效。

经初步核算，2021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114.37万亿元，按不变价计算，同比增长8.10%，两年平均增长7.51%。分季度来看，GDP当季同比增速在基数影响下逐季回落，分别为18.30%、7.90%、4.90%和4.00%。从两年平均增速来看，上半年我国经济稳定修复，一、二季度分别增长4.95%、5.47%；三季度两年平均增速回落至4.85%，主要是受供给端约束和内生动能不足的共同影响所致；随着保供稳价和助企纾困政策的有力推进，供给端限电限产的约束有所改善，四季度经济增长有所加快，GDP两年平均增速小幅回升至5.19%。

三大产业中，第三产业增速受局部疫情影响仍未恢复至疫前水平。2021年，第一、二产业增加值两年平均增速分别为5.08%和5.31%，均高于疫情前2019年的水平，恢复情况良好；第三产业增加值两年平均增速为5.00%，远未达到2019年7.20%的水平，主要是受局部疫情反复影响较大所致。

表1 2017-2021年中国主要经济数据

项目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1年 两年平均
GDP（万亿元）	83.20	91.93	98.65	101.36	114.37	--
GDP增速（%）	6.95	6.75	6.00	2.20	8.10	5.11

⁷ 为剔除基数效应影响，方便对经济实际运行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文中使用的两年平均增长率为以2019年同期为基期计算的几何平均增长率，下同。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	6.60	6.20	5.70	2.80	9.60	6.15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	7.20	5.90	5.40	2.90	4.90	3.9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 (%)	10.20	8.98	8.00	-3.90	12.50	3.98
出口增速 (%)	7.90	9.87	0.51	3.62	29.90	--
进口增速 (%)	16.11	15.83	-2.68	-0.60	30.10	--
CPI 增幅 (%)	1.60	2.10	2.90	2.50	0.90	--
PPI 增幅 (%)	6.30	3.50	-0.30	-1.80	8.10	--
城镇失业率 (%)	3.90	4.90	5.20	5.20	5.10	--
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 (%)	7.32	6.50	5.80	2.10	8.10	5.06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 (%)	7.40	6.20	3.80	-3.90	10.7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速 (%)	7.70	8.70	8.10	2.80	0.30	--

注：1. GDP 总额按现价计算；2. 出口增速、进口增速均以美元计价统计；3. GDP 增速、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速、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为实际增长率，表中其他指标增速均为名义增长率；4. 城镇失业率统计中，2017 年为城镇登记失业率，2018 年开始为城镇调查失业率，指标值为期末数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国家统计局和 Wind 数据整理

需求端整体表现为外需强、内需弱的格局，内生增长动能偏弱。消费方面，2021 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4.08 万亿元，同比增长 12.50%；两年平均增速 3.98%，与疫情前水平（2019 年为 8.00%）差距仍然较大，主要是疫情对消费特别是餐饮等聚集型服务消费造成了较大冲击。投资方面，2021 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4.45 万亿元，同比增长 4.90%；两年平均增长 3.90%，较疫情前水平（2019 年为 5.40%）仍有一定差距。其中，房地产开发投资持续走弱；基建投资保持低位运行；制造业投资持续加速，是固定投资三大领域中的亮点。外贸方面，海外产需缺口、出口替代效应以及价格等因素共同支撑我国出口高增长。2021 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 6.05 万亿美元，达到历史最高值。其中，出口金额 3.36 万亿美元，同比增长 29.90%；进口金额 2.69 万亿美元，同比增长 30.10%；贸易顺差达到 6764.30 亿美元，创历史新高。

2021 年，CPI 温和上涨，PPI 冲高回落。2021 年，CPI 同比上涨 0.90%，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后的核心 CPI 同比上涨 0.80%，总体呈现波动上行的态势；2021 年 PPI 同比上涨 8.10%，呈现冲高回落的态势。输入性因素和供给端偏紧等因素推动 PPI 升至高位，而随着四季度保供稳价政策落实力度不断加大，煤炭、金属等能源和原材料价格快速上涨势头在年底得到初步遏制，带动 PPI 涨幅高位回落。

2021 年，社融增速整体呈现高位回落的态势，货币供应量和社会融资规模的增速同名义经济增速基本匹配。截至 2021 年末，社融存量余额为 314.1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30%，增速较 2020 年末低 3 个百分点。从结构看，人民币贷款是主要支撑项；政府债券同比大幅下降，但显著高于 2019 年水平，发行错期效应使得政府债券支撑社融增速在年底触底回升；企业债券融资回归常态；非标融资规模大幅压降，是拖累新增社融规模的主要因素。货币供应方面，M1 同比增速持续回落，M2 同比增速相对较为稳定，2021 年 M2-M1 剪刀差整体呈扩大趋势，反映了企业融资需求减弱，投资意愿下降。

财政收入呈现恢复性增长，重点领域支出得到有力保障。2021 年，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70%，财政收入呈现恢复性增长态势。其中，全国税收收入 17.27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90%，主要得益于经济修复、PPI 高位运行、企业利润较快增长等因素。同时，2021 年全国新增减税降费超过 1 万亿元，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得到有效落实。支出方面，2021 年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63 万亿元，同比增长 0.30%。其中，教育、科学技术、社会保障和就业领域支出分别同比增长 3.50%、7.20%、3.40%，高于整体支出增速，重点领域支出得到有力保障。2021 年，全国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80 万亿元，同比增长 4.80%。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71 万亿元，同比增长 3.50%，增速较上年（15.90%）明显放缓；全

国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37 万亿元,同比下降 3.70%,主要是受专项债项目审核趋严、项目落地与资金发放有所滞后等因素影响。

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居民收入增幅放缓。

2021 年,全国各月城镇调查失业率均值为 5.10%,低于全年 5.50%左右的调控目标。2021 我国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51 万元,实际同比增长 8.10%;两年平均增速 5.06%,仍未恢复到疫情前 2019 年(5.80%)水平,也对居民消费产生了一定的抑制作用。

2. 宏观政策和经济前瞻

2022 年我国经济发展面临“三重压力”,宏观政策以稳增长为重点。2021 年 12 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提出 2022 年经济工作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政策发力适当靠前,宏观政策要稳健有效: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升效能,更加注重精准、可持续;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适度,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实施好扩大内需战略,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增强发展内生动力。在宏观政策托底作用下,2022 年我国经济或将维持稳定增长,运行在合理区间。

2022 年经济增长更加依赖内生动力。从三大需求来看,2022 年出口的拉动作用或将有所减弱,但固定资产投资,尤其是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基建投资有望发力,房地产投资增速也有望企稳回升;随着疫情影响弱化、居民增收和相关政策的刺激,消费需求增长可期,2022 年我国经济有望实现更加依赖内生动力的稳定增长。

三、行业分析

1. 房地产行业概况

2021 年房地产市场整体先扬后抑,上半年迎来小阳春,但下半年房地产市场迅速转冷,销售下滑,房企新开工意愿下降。

2021 年初,由于通胀预期上行,国内热点区域房地产迎来“小阳春”,长三角地区部分城

市出现抢房现象;但 2021 年下半年以来,部分头部房企出现风险,加之政府按揭管控严格,加剧了购房者观望情绪,销售市场遇冷,商品房市场景气度迅速下滑;由此,房企新开工意愿普遍下降,房地产开发投资资金持续下滑。

房地产开发投资方面,2021 年上半年,全国房地产开投资同比增长 14.97%,但下半年以来,房地产市场遇冷,房地产开发投资下滑明显。2021 年全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 14.76 万亿元,同比仅增长 4.4%,增速较 2020 年下降 2.6 个百分点,下滑明显。其中住宅投资 11.12 万亿元,同比增长 6.4%,增速较 2020 年下降 1.2 个百分点;办公楼投资 0.60 万亿元,同比下降 8.0%,出现负增长;商业营业用房投资 1.24 万亿元,同比下降 4.8%。除住宅外,其他类型房地产投资均出现负增长。

施工方面,2021 年下半年以来,房地产行业景气度持续下行,房企新开工意愿下降。具体看,2021 年上半年新开工面积同比增长 3.8%,进入 7 月,新开工面积快速下滑,累计新开工面积同比增速转负;2021 年全年新开工面积 19.89 亿平方米,同比下降 11.4%。从施工面积看,2021 年全国房屋施工面积达 97.54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5.2%,增速较 2020 年有所回升。由于 2017—2018 年新开工房屋逐步进入竣工期,2021 年全国房屋竣工面积 10.14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11.2%。

销售方面,全年商品房销售市场先扬后抑,2021 年上半年商品房销售面积同比增长 27.70%,较 2019 年上半年增长 16.70%。但 2021 年下半年以来,政府管控按揭力度,直接抑制了部分购房者置换需求;此外受恒大事件影响,房企风险事件频发,购房者因担心房屋不能如期交付而不敢购房,且房企为回笼资金促销部分楼盘,楼盘价格下降压低了购房者对未来的预期,商品房市场景气度迅速回落。2021 年 7—12 月,全国商品房单月销售面积同比增速连续 6 个月为负;但得益于上半年销售增长,2021 年全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 17.94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1.90%,增速较 2020 年下降 0.7 个百分点;

住宅销售面积 15.65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 1.1%。

2. 土地市场与信贷环境

2021 年上半年第一轮集中供地热度较高，下半年的第二轮土拍市场则迅速转冷，流拍率大幅增长，底价成交成为常态，第三轮土拍市场有所企稳；全年房地产开发到位资金保持增长，但增速继续回落。

土地市场方面，2021 年土地购置面积 2.16 亿平方米，同比下降 15.50%。受集中供地以及地产行业下行等多重因素影响，2021 年土拍市场出现了新景象：2021 年上半年的第一轮集中供地，百强民营房企获取近 50% 的土地，且部分城市地王频出；但下半年以来按揭贷款发放周期受到管控，销售情况持续恶化，叠加融资环境收紧，开发商尤其是民营地产企业拿地意愿显著下降，第二轮集中供地迅速转冷，央企、国企以及地方城投企业成为拿地主力军，底价成交成为常态，且流拍率大幅增长；第三轮集中供地出让条件优化，利润空间有所改善，土拍市场有所企稳。

从房地产开发到位资金来源看，伴随着防风险和调结构的货币政策基调，房地产行业融资明显收缩，其他资金（定金及预收款以及个人按揭贷款）仍为房地产开发到位资金的主要来源；在融资渠道收紧环境下，房地产开发企业对销售回款依赖继续加强。2021 年上半年，由于销售情况较好，房地产开发到位资金累计同比增长 23.46%；但下半年以来，房企违约事件频发，部分地方政府通过收紧预售资金监管预防交付风险，使得部分房企遭遇了更大的流动性风险。随着预售资金监管收紧及商品房销售市场遇冷，2021 年 7—12 月其他资金（定金及预收款以及个人按揭贷款）单月同比持续为负且呈扩大趋势；9 月底以来，金融管理部门及时对部分金融机构过度收缩行为进行适当矫正，信贷环境边际改善，房企融资压力略有缓解，由此 2021 年下半年房地产开发到位资金同比下降 10.51%。2021 年全年房地产开发到位资金合计 20.11 万亿元，同比增长 4.2%，增速较 2020 年下滑 3.4 个百分点。

表 2 近年来房地产开发企业资金来源及占比情况（单位：亿元、%）

主要开发资金来源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内贷款	25228.77	14.13	26675.94	13.81	23296.00	11.58
利用外资	175.72	0.10	192.00	0.10	107.00	0.05
自筹资金	58157.84	32.56	63376.65	32.82	65428.00	32.53
其他资金	95046.26	53.21	102870.31	53.27	112301.00	55.83
其中：定金及预收款	61358.88	34.35	66546.83	34.46	73946.00	36.76
个人按揭	27281.03	15.27	29975.81	15.52	32388.00	16.10
合计	178608.59	100.00	193114.90	100.00	201132.00	100.00

资料来源：Wind，联合资信整理

3. 政策环境

中央坚持“房住不炒”总基调不变，2021 年初严查经营贷，2021 年下半年以来，在各地保交付政策下，预售资金监管收紧，对房企的流动性产生冲击，房企违约事件频发，对房地产企业的融资产生负面影响；2021 年底以来房地产调控政策边际好转但并未有大的改善，但 2022 年 3 月的国务院金融委会议表明房地产政策出现转向。

2021 年初，房地产市场延续上年底热度，针对个别城市出现“余热不降”的现象，政策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房住不炒”的定位，采取“因城施策、综合施治”的策略，调控不断升级。中长期看，在“房住不炒”的指导下，房地产调控以“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为核心，发展租赁市场及加快保障房建设。2021 年底以来房地产调控政策出现边际放松，但并未有大的改善，2022 年国务院金融委会议上关于房地产行业

业要求及时研究和提出有力有效的防范化解风险应对方案，房地产政策出现转向。2021 年以

来中央层次房地产行业总基调政策具体内容见表 3。

表 3 2021 年以来中央层次房地产行业总基调政策汇总

时间	政策来源	主要内容
2021 年 2 月	自然资源部	重点城市住宅用地实现“两集中”：一是集中发布出让公告，且 2021 年发布住宅用地公告不能超过 3 次；二是集中组织出让活动
2021 年 3 月	政府工作报告	强调保障好群众住房需求。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解决好大城市住房突出问题，通过增加土地供应、安排专项资金、集中建设等办法，切实增加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供给。规范发展长租房市场，降低租赁住房税费负担，尽最大努力帮助新市民、青年人等缓解住房困难
2021 年 7 月	国务院办公厅	发布《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意见》，要求明确对象标准、引导多方参与、坚持供需匹配、严格监督管理、落实地方责任。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促进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困难问题
2021 年 9 月	房地产金融工作座谈会	主要提出两点：①金融部门要围绕“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目标，准确把握和执行好房地产金融审慎管理制度；②金融机构要配合相关部门和地方政府共同维护房地产市场的平稳健康发展，维护住房消费者合法权益
2021 年 12 月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	要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加强预期引导，探索新的发展模式，坚持租购并举，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支持商品房市场更好满足购房者的合理住房需求，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2022 年 2—3 月	--	地方政府陆续放松房地产调控政策，2022 年 3 月郑州发布房地产新政 19 条，下调住房贷款利率，取消“认房认贷”，推动货币化安置
2022 年 3 月	全国两会	继续保障好群众住房需求。坚持房子不炒定位，探索新发展模式，坚持租购并举，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支持商品房市场更好满足购房者的合理住房需求，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因城施策促进房地产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
2022 年 3 月	国务院金融委等	关于房地产企业，要及时研究和提出有力有效的防范化解风险应对方案，提出向新发展模式转型的配套措施。随后央行表态要坚持稳中求进，防范化解房地产市场风险；银保监会鼓励机构稳妥有序开展并购贷款、重点支持优质房企兼并收购困难房企优质项目，促进房地产行业良性循环和健康发展；证监会继续支持实体经济合理融资，积极配合相关部门有力有效化解房地产企业风险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整理

从融资方面的调控政策看，2021 年上半年，楼市出现小阳春，为防止楼市过热，监管部门严查经营贷流入楼市；2021 年下半年以来，地产行业信用违约事件频发、中资房企美元债市场大幅波动等均对房企融资产生冲击，同时为保证

交付预售资金监管从严也限制了房企通过销售回款扩充自有现金。为维护房地产行业平稳健康发展，央行和银保监会等出台相关政策支持优质企业对出现风险的大型地产企业项目进行并购，并统一了预售资金的监管。

表 4 2021 年以来房地产融资相关政策汇总

时间	政策来源	主要内容
2021 年 3 月	银保监会、住建部和央行	全面收紧经营贷监管，强化贷前、贷中、贷后、银行内部、中介机构等多领域管理，严防经营贷违规流入楼市。各地开展个人住房信贷管理自查，监督检查力度有所加大
2021 年 6 月	银保监会	银保监会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近期房地产行业重点监管工作，会上指出，将防止经营贷违规流入房地产作为常态化监管工作，持续发力，久久为功，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2021 年 7 月	央行	“三线四档”规则试点房企核心经营财务指标明显改善，银行业金融机构房地产贷款、个人住房贷款集中度稳步降低。下一步，将继续围绕稳定价、稳房价、稳预期目标，持续完善房地产金融管理长效机制
2021 年 9 月	央行	央行货币政策第三季度例会召开，会上首提房地产两个“维护”：维护房地产的健康发展，维护住房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2021 年 10 月	发改委、外管局	继续在外债备案登记、资金出境等方面满足企业合理合规的外债置换和偿付需求，同时要求企业不断优化外债结构，共同维护企业自身信誉和市场整体秩序
2021 年 12 月	央行、银保监会	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做好重点房地产企业风险处置项目并购的金融支持和服务，重点支持优质的房地产企业兼并收购出险和困难的大型房地产企业的优质项目；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积极为并购企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提供服务
2022 年 1 月	住建部、央行和银保监会	地方要采取招标形式确定预售资金监管的银行，在预售资金监管额度方面由各地的市县级城乡建设部门根据项目工程造价、项目情况等多方面进行核定。当账户内资金达到监管额度后，超出额度的资金可以由开发商提取自由使用。但涉及到具体拨付的节点时由各地的市县级城乡建设部门确定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整理

四、经营分析

1. 经营概况

房地产开发是公司收入及利润的最主要来源；2019—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逐年增长；受结转项目地价相对较高等因素影响，公司房地产业务毛利率逐年下降。

作为国有控股的大型房地产开发企业，公司始终坚持以房地产开发为主业，现已形成“不动产投资开发为主，综合服务与不动产金融为翼”的业务板块布局。公司经营稳健，长期保持行业领先地位，目前公司产品已涵盖住宅、写字楼、酒店以及购物中心等多种业态，其中住宅产品聚焦刚性需求与改善性需求。

项目获取方面，公司根据市场环境、销售回笼和资源储备等方面情况动态补充土地资源。区域布局上则采取以核心城市及重点城市群为主的土地布局策略，重点深耕珠三角、长三角、京津冀、中部、成渝和海西等国家重点发展区域，拿地方式以公开市场招拍挂方式为主，同时通过旧城改造、合作开发、产业拓展以及兼并收购等灵活的拓展方式以低成本获

取项目资源，具备较强的多元化资源拓展能力。

从经营情况看，2019—2021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含利息收入等）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9.90%，主要系房地产销售收入增多所致；利润总额波动下降，年均复合下降0.49%，其中2021年同比下降4.76%主要系毛利降低所致。

从收入构成来看，房地产开发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板块，其近三年收入占比均在90%以上。具体来看，2019—2021年，公司房地产销售收入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率为7.96%，主要系结转规模扩大所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建筑安装收入、物业管理收入、展览服务收入及酒店经营收入等，2019—2021年，随着公司物业管理等商业模式的逐步成熟以及管理规模的增加，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逐年增长，对收入的贡献有持续提升。

毛利率方面，2019—2021年，公司房地产开发板块毛利率持续下降，主要系结转项目土地成本增长所致；公司其他业务毛利率有所波动。综上，2019年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持续下降，与行业利润率下行趋势一致。

表5 2019—2021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毛利率情况

业务板块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收入 (亿元)	占比 (%)	毛利率 (%)	收入 (亿元)	占比 (%)	毛利率 (%)	收入 (亿元)	占比 (%)	毛利率 (%)
房地产销售	2237.31	95.19	35.38	2263.76	93.62	33.48	2607.67	91.87	27.13
其他	113.06	4.81	22.53	154.32	6.38	14.33	230.89	8.13	19.91
合计	2350.38	100.00	34.76	2418.08	100.00	32.25	2838.56	100.00	26.55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公司财务报告整理

2. 房地产开发业务

(1) 土地储备

公司坚持“中心城市+核心城市群”的战略布局，通过多元化方式获取土地，项目资源储备丰富，土储质量较好。但需关注土地成本增加对未来公司房地产项目毛利率水平的影响。

从近年拿地情况看，2019—2021年，公司拿地支出金额波动增长，保持一定拓展力度。2021年，22个城市实行集中供地，公司在土地市场波动的情况下，拿地力度有所下降但维持在合理规模，公司当期新增土储的权益占比为

72%；新增土储楼面均价有所降低，主要系未在首批集中供地中追高，并在热度下降后的第二、第三批次集中供地中加大投资力度所致；新增土储中，珠三角、长三角区域占比合计为54%，较上年提高7个百分点。

整体看，随着近年来公司新增土地储备项目核心城市占比的提升，其楼面均价波动上升，且2021年以来，房地产行业整体下行，需关注土地成本增加对未来房地产项目毛利率水平的影响。

表6 2019—2021年公司获取土地情况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新增土储项目个数（个）	127	146	145
新增土储项目计容面积（万平方米）	2680	3186	2722
拿地支出（亿元）	1555	2353	1857
新增土储项目楼面均价（元/平方米）	5802	7388	6822
拿地支出占当年签约销售金额比例	33.68%	46.80%	34.72%

注：上表统计口径为全口径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公司财务报告整理

从剩余可售面积情况看，截至 2021 年底，公司房地产项目全口径剩余可售面积（计容面积部分）为 8796.30 万平方米，约为公司 2021 年签约销售面积的 2.64 倍，公司可售规模充裕。

（2）项目建设

2019—2021 年，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力度较大，新开工面积波动增长，竣工面积持续增长。

公司在建及拟建项目规模较大，可有力保障其房地产业务的持续发展，但同时其未来的资金需求也较大。

2019—2021 年，公司房地产项目开发力度较大，新开工面积呈波动增长态势，年均复合增长 1.71%，竣工面积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8.76%。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7 2019—2021年公司房地产开发情况

项 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新开工面积（万平方米）	4983	4630	5155
竣工面积（万平方米）	2973	3986	4193

注：上表统计口径为全口径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公司财务报告整理

从在建及拟建项目来看，截至2021年底，公司在建和拟建项目合计833个，在建面积16371.89万平方米，待开发面积7327.11万平方米。整体看，公司在建及拟建项目规模较大，可有力保障其房地产业务的持续发展，但同时其未来的资金需求也较大。

（3）项目销售

2019—2021 年，公司签约销售金额逐年增长，区域布局以一二线城市及部分重点城市群的强三线城市为主，销售回款率维持高位，其城市深耕效果显著，但存在一定城市集中风险。

具体销售情况方面，得益于完善的业务布局、清晰的产品定位、合理的营销规划和品牌声誉，公司近三年销售金额亦持续增长，区域结构保持稳定，布局以一二线城市及部分重点城市群的强三线城市为主。2021 年尽管受到市

场波动影响公司签约销售金额增速放缓，但销售规模仍位列行业第四、央企房地产企业第一。分区域来看，公司在珠三角和长三角地区合计签约销售均超过 2800 亿元，合计销售占比达 53%，其中广州、佛山合计销售规模超 920 亿元，杭州超 300 亿元，南京、北京均超 200 亿元，东莞、上海、郑州、武汉均超 100 亿元。整体看，公司核心区域及城市深耕效果显著。但销售集中度较高，且重点布局城市中热点一二线城市较多，或受到较大调控政策影响。

销售回款方面，近年来，为应对行业资金面收紧风险，公司通过将回笼指标纳入业绩考核、建立回笼动态监控机制以及加大按揭总对总合作力度等多种举措，持续强化现金管理能力。2019—2021 年，公司销售回款率保持在行业较高水平。

表 8 2019—2021 年公司房地产销售情况

项 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协议销售面积（万平方米）	3123	3409	3333
协议销售金额（亿元）	4618	5028	5349
协议销售均价（万元/平方米）	1.48	1.48	1.60
销售回款率（%）	93	94	94
结转面积（万平方米）	1766	2069	3013
结转收入（亿元）	2237	2264	2608
结转单价（万元/平方米）	1.27	1.09	0.87

注：上表销售数据统计口径为全口径，结转面积及结转收入数据为并表口径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公司财务报告整理

结转方面，2019—2021年，公司结转收入金额持续增长，主要系结转面积增长所致。从结转收入的区域分布情况来看，2019—2021年，华南

区域保持较大的结算金额，除东北和海外区域贡献较低外，其他各区域发展较为均衡，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9 2019—2021 年公司房地产业务结算收入区域分布情况（单位：亿元）

区域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南区域	708.11	31.65	666.86	29.46	898.06	34.44
华东区域	514.42	22.99	466.74	20.62	453.04	17.37
西部区域	415.74	18.58	420.81	18.59	324.94	12.46
中部区域	291.21	13.02	317.63	14.03	412.12	15.80
华北区域	195.06	8.72	263.02	11.62	372.30	14.28
东北区域	109.44	4.89	122.99	5.43	141.32	5.42
海外区域	3.33	0.15	5.71	0.25	5.88	0.23
合计	2237.31	100.00	2263.76	100.00	2607.66	100.00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公司财务报告整理

3. 其他业务

公司其他业务规模不大，对其收入及利润的贡献较小，但可与房地产主业之间形成相互促进、协调发展的良好效应，增强主业竞争力。

公司在围绕房地产开发主业发展的同时，积极整合上下游产业链资源，在综合服务与不动产金融领域形成了物管、经纪、商管、建筑、房地产基金、会展、文旅、康养、教育、公寓等多产业协同发展的格局。两翼产业的稳步发展，与主业之间形成了相互促进、协调发展的良好效应，有望成为公司未来新的规模与利润增长点。

公司物业管理业务主要由保利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物业”）运营。2019年12月，保利物业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06049.HK），募集资金规模达53.82亿港元。2021年，保利物业实现营业收入107.83

亿元，同比增长34.16%；除税前溢利11.62亿元，同比增长24.28%。截至2021年底，保利物业已进驻全国196个城市，在管项目总面积约4.65亿平方米，合同管理项目总面积约6.56亿平方米。从行业排名来看，保利物业在中国指数研究院2021年物业服务企业上市公司十强中排名第八位。

商业管理板块方面，公司管理业态包括购物中心、酒店、会展和公寓等，并以轻资产模式实现品牌及管理输出。截至2021年底，公司已开业购物中心35个，在建及筹建项目分布于广州、上海和武汉等38个城市，开业面积247.5万平方米；已开业酒店、会议中心20个，客房数近5000间；长租公寓在营项目43个，覆盖上海、广州、杭州以及成都等核心城市。

在不动产金融业务方面，截至2021年底，公司在管基金管理规模近1700亿元，其中信保

（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多次被评为“中国房地产基金十强”。

4. 经营效率

公司经营效率尚可，处于行业一般水平。

2019—2021 年，公司流动资产周转次数分别为 0.28 次、0.23 次和 0.24 次；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29 次、0.25 次和 0.27 次；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25 次、0.21 次和 0.22 次，均波动不大。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看，公司经营效率处于行业一般水平。

表 10 2021 年房地产开发类上市公司经营效率指标
(单位: 次)

公司简称	存货周转率	流动资产周转率	总资产周转率
万科 A	0.34	0.29	0.24
金地集团	0.41	0.29	0.23
招商蛇口	0.31	0.26	0.20
华润置地	0.40	0.36	0.24
中国海外发展	0.41	0.38	0.29
保利发展	0.27	0.24	0.21

注：为便于对比，上表公司相关数据均来自 Wind，与报告中联合信信的
计算数值或有偏差

资料来源：Wind，联合资信整理

5. 未来发展

公司将坚持“一主两翼”战略，发展战略较为清晰，可实施性较强。

未来，不动产投资开发仍将是公司坚定的主业方向，在“房住不炒”的政策背景下，公司将继续坚持刚性及改善性需求定位，回归房屋居住属性，不断提升产品设计与配套服务水平；坚持“中心城市+城市群”的城市深耕策略，提升城市研判精准度，把握区域市场结构性机会；发挥央企资源整合优势，创新拓展方式，加大城市更新等多元化拓展力度；加快项目开发建设进程，落地精细化管理，细化考核与激励机制，促进运营效率提升。

围绕不动产投资开发主业，公司将积极发展和培育不动产产业链业务，在做好主业协同的基础上，持续提升市场化竞争力。一方面，公司将以产业链价值挖掘与资产经营为主线，持续优化产业布局和资源配置，巩固物业等板块

的龙头地位，加速培育商管、会展等潜力板块，大力孵化健康养老等产业，完善综合服务布局；强化自持物业管理，建立全周期经营管理机制，提高资产收益水平。另一方面，以产业金融服务为基础，继续提升房地产基金管理规模 and 市场化程度，加强产业链投资及资本运作能力，推动产融结合，充分发挥产业金融在探索布局新兴战略业务领域的引领作用，打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五、财务分析

1. 财务概况

公司提供了 2019—2021 年财务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19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结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2020—2021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结论。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

截至 2021 年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13999.33 亿元，所有者权益 3029.14 亿元（含少数股东权益 1073.54 亿元）；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850.24 亿元，利润总额 500.35 亿元。

2. 资产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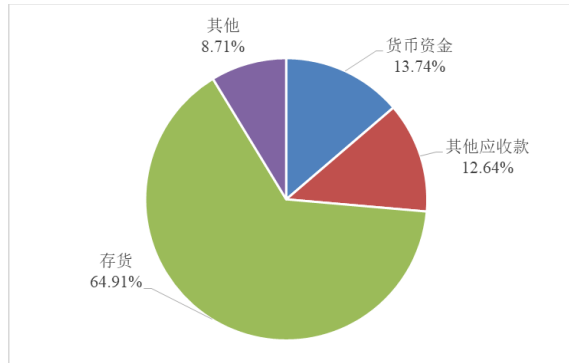
2019—2021 年，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资产规模持续增长；资产结构以流动资产为主，资产受限比例低且存货区域分布较好，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法计量，整体资产质量高。此外，随着合作开发规模扩大，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往来款规模不断增加。

2019—2021 年末，公司资产规模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6.40%，主要系流动资产增长所致。截至 2021 年底，公司合并资产总额 13999.33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11.87%，其中，流动资产占 89.10%，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资产结构较上年底变化不大。

(1) 流动资产

2019—2021 年末,流动资产规模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5.38%,主要系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和存货增长所致。截至 2021 年底,流动资产 12473.42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9.78%,主要系存货增长所致;流动资产构成如下图所示。

图 1 截至 2021 年底公司流动资产构成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公司财务报告整理

2019—2021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0.87%,主要系房地产业务销售

回款规模及融资规模增长所致。截至 2021 年底,公司货币资金 1713.84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17.38%。公司货币资金中有 11.24 亿元受限,主要为履约保证金存款,受限比例为 0.66%,此外,有 447 亿元为预售监管资金。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与下属子公司合作方股东、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间发生的资金往来款,属于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中正常产生的经营性款项。2019—2021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8.97%,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合作项目增多,相应的往来款规模增长所致。截至 2021 年底,公司其他应收款 1576.87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3.08%。从账龄看,1 年以内占 45.40%,1~2 年占 21.99%,2~3 年占 10.64%,3 年以上占 21.97%。公司其他应收款累计计提坏账准备 7.36 亿元。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集中度较低,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 截至 2021 年底公司前五大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亿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比
广州福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开发资金投入	57.30	1 年以内、1 至 2 年、3 年以上	3.62
上海华轶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开发资金投入	45.34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年以上	2.86
保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收购香港控股股权所承接的债权及利息	31.74	1 年以内、1 至 2 年、2 至 3 年、3 年以上	2.00
广州黄埔区大塱更新改造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开发资金投入	29.72	1 年以内	1.88
广东葛洲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子公司合作方股东的往来款	18.27	3 年以上	1.15
合计	--	182.37	--	11.51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公司财务报告整理

2019—2021 年末,公司存货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7.75%,主要系随着公司房地产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相应的房地产项目土地款和工程投入增加所致。截至 2021 年底,公司存货 8096.56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9.20%,从构成看,存货主要由房地产开发成本(占 87.46%)和房地产开发产品(占 12.47%)构成,因可变现净值低于开发成本账面金额,累计计提跌价准备 17.86 亿元。考虑到公司存货主要集中于核心城市群,质量较好,未来跌价风险不大。

(2) 非流动资产

2019—2021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规模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25.89%。截至 2021 年底,公司非流动资产 1525.91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32.52%,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占 62.32%)及投资性房地产(占 17.89%)构成。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2019—2021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26.90%,主要系对联合营企业的投资增加,同时联合营企业

结转利润增加所致。截至 2021 年底，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950.89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31.07%，其中对合营企业投资占 31.03%、对联营企业投资占 68.97%。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主要包括写字楼、酒店和购物中心等，以成本模式计量。2019—2021 年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8.28%，主要系存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中的房地产资产转入所致。截至 2021 年底，公司投资性房地产 272.95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28.55%，除其他科目转入外，企业合并也带来一定增长。

截至 2021 年底，公司受限资产规模合计 1254.89 亿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 8.96%，受限比例低。

表12 截至2021年底公司受限资产情况
(单位: 亿元)

受限资产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货币资金	11.24	0.08%
存货	1132.30	8.09%
固定资产	10.70	0.08%
投资性房地产	100.65	0.72%
合计	1254.89	8.96%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公司财务报告整理

3. 资本结构

(1) 所有者权益

公司所有者权益规模较大，但未分配利润及少数股东权益占比较高，所有者权益稳定性一般。

2019—2021 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4.88%，主要系其他权益工具、未分配利润和少数股东权益增长所致。截至 2021 年底，公司所有者权益 3029.14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13.61%，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占比为 64.56%，少数股东权益占比为 35.44%。在所有者权益中，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分别占 3.95%、5.88%和 46.56%。所有者权益结构稳定性一般。

(2) 负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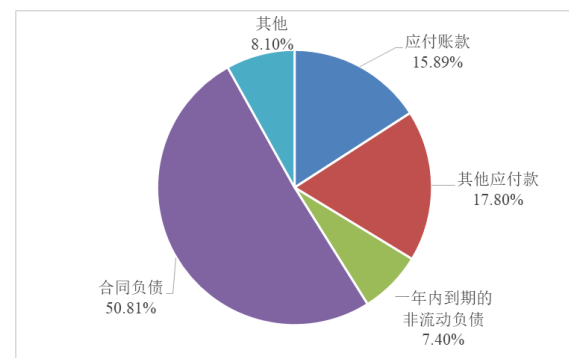
2019—2021 年，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

扩大，负债规模及有息债务规模均逐年增长，但公司债务结构以长期债务为主，债务期限分布均衡，融资成本较低。

2019—2021 年末，公司负债规模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6.83%。截至 2021 年底，公司负债总额 10970.19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11.40%，主要系流动负债增长所致。其中，流动负债占 74.64%，以流动负债为主，负债结构较上年底变化不大。

2019—2021 年末，公司流动负债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6.85%。截至 2021 年底，公司流动负债 8188.17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8.92%，主要系合同负债增长所致。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2 截至2021年底公司流动负债构成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公司财务报告整理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包括应付的工程款项以及预提成本费用等。2019—2021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波动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1.15%。截至 2021 年底，公司应付账款 1301.27 亿元，较上年底下降 4.71%，主要系预提成本费用减少所致。

2020 年，公司应用新收入准则，预收房款调整至合同负债核算。2019—2021 年末，随着签约销售金额持续增长，公司预收房款随之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6.55%。截至 2021 年底，公司预收房款 4131.70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13.53%。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关联方往来款以及各项目建设工程中的工程质保金、押金等。

2019—2021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21.38%，主要系合作方往来款增长所致。截至 2021 年底，公司其他应付款 1457.82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4.89%，主要由房地产合作方往来款（占 46.32%）、合联营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往来款（占 39.92%）构成。

2019—2021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波动下降，年均复合下降 2.20%，主要系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到期或回售的规模变动所致。截至 2021 年底，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5.75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1.30%，主要由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占 96.87%）构成。

2019—2021 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6.78%。截至 2021 年底，公司非流动负债 2782.01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19.41%，主要系长期借款增长所致。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占 83.36%）和应付债券（占 14.96%）构成。

2019—2021 年末，公司长期借款持续增长，

年均复合增长 16.09%。截至 2021 年底，公司长期借款 2319.04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11.94%，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使得融资需求增加所致。公司长期借款主要由保证借款（占 81.20%）、抵押借款（占 10.33%）和信用借款（占 8.47%）构成，利率区间为 1.20%~6.08%。

2019—2021 年末，公司应付债券波动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4.91%。截至 2021 年底，公司应付债券 416.20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66.04%，主要系发行大量公司债和中票所致，年内发行合计金额 186.90 亿元。应付债券余额中美元债、中票和公司债分别占 22.87%、28.76%和 48.37%。

2019—2021 年，公司全部债务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1.86%，主要系公司拿地规模较大且不断加大项目开发力度使得融资需求随之增加所致。截至 2021 年底，公司全部债务 3476.67 亿元（含应付票据 94.70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11.53%，其中长期债务占 78.67%。

表 13 公司主要债务指标情况（单位：%）

指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不考虑永续债	考虑永续债	不考虑永续债	考虑永续债	不考虑永续债	考虑永续债
资产负债率	77.79	79.30	78.69	80.31	78.36	79.70
剔除预收款项后的资产负债率	67.42	69.64	69.87	67.62	69.19	71.09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54.76	57.86	53.90	57.39	53.44	56.31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47.01	50.63	46.55	50.60	47.45	50.69
净负债率	60.32	72.08	62.15	75.43	58.20	68.59

注：剔除预收款项后的资产负债率=（负债-预收款项-合同负债）/（资产-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净负债率=（总有息债务-货币资金）/所有者权益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公司财务报告整理

从债务指标来看，2019—2021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波动增长；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持续下降；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波动增长。截至 2021 年底，公司加权平均融资成本为 4.46%，较上年

底下降 0.31 个百分点。公司主要融资渠道为银行借款。公司债务负担适中且融资成本较低。公司债务期限结构分布均匀，短期偿债压力不大。

表 14 截至 2021 年底公司有息债务期限分布情况（单位：亿元）

期限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合计	占比
1 年以内	40.94	605.75	-	-	646.68	19.12%
1~2 年	-	-	865.16	104.84	970.00	28.68%
2~3 年	-	-	825.75	111.71	937.46	27.72%
3 年以上	-	-	628.12	199.65	827.77	24.48%
合计	40.94	605.75	2319.04	416.20	3381.92	100.00%

注：上表中未包含应付票据、交易性金融负债及永续债

资料来源：公司提供

4. 盈利能力

2019—2021 年，受益于房地产项目结转规模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呈逐年增长态势，但受毛利率逐年下降并叠加投资收益逐年增长影响，公司净利润波动下降；公司盈利指标持续下降，但整体盈利能力强，在行业内处于中上水平。

2019—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成本和利润规模等情况分析详见经营概况。

从期间费用看，2019—2021 年，公司费用总额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4.09%。2021 年，公司费用总额为 176.40 亿元，同比增长 12.99%，主要系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增长所致。

从利润构成来看，除经营性利润以外，公司营业利润主要还受投资收益的影响。2019—2021 年，公司投资收益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29.54%，主要系合作项目增多并陆续进入结转期所致。2021 年，投资收益占营业利润比重为 12.50%。由于合作开发是公司开展地产业务的重要形式，其带来的投资收益具备较强可持续性，可对公司利润形成一定补充。

盈利指标方面，2019—2021 年，公司营业利润率、总资本收益率和净资产收益率持续下降，与行业利润下行的整体形势趋同。与国内主要房地产上市公司盈利指标比较来看，公司盈利能力处于中上水平。

表 15 2021 年主要房地产上市公司盈利指标情况

(单位：%)

公司简称	销售毛利率	净资产收益率	总资产报酬率
万科 A	21.82	9.78	2.96
金地集团	21.18	15.62	3.78
招商蛇口	25.47	9.88	3.10
华润置地	26.97	15.07	6.64
中国海外发展	23.54	12.21	7.29
保利发展	26.78	14.58	4.01

注：为便于对比，上表公司相关数据均来自 Wind，与报告中联合信信的测算数值或有偏差

资料来源：Wind，联合资信整理

5. 现金流

受业务扩张影响，2019—2021 年公司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入持续下降，2021 年不再能覆盖投资活动净现金流出；2021 年，由于公司加大

融资力度，且并表项目合作方投入有一定增长，公司筹资活动净现金流由净流出转为大额净流入。

从经营活动来看，2019—2021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20.04%，主要系销售回款和收到的往来款增长所致；同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25.97%，主要系项目投资规模和支付的往来款规模增加所致。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额为净流入，但净流入规模持续下降，年均复合下降 48.09%。

从投资活动来看，2019—2021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波动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36.93%，总体规模小；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37.80%，主要系合作项目对外投资规模增长所致。2019—2021 年，公司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波动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37.98%。由于 2021 年公司对外投资规模大幅增长，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入无法继续覆盖投资活动需求。

从筹资活动来看，2019—2021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28.69%；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5.69%。2019—2021 年，公司筹资活动现金净额由净流出转为大额净流入。由于业务规模扩大叠加行业融资环境收紧，公司作为央企具有一定融资优势，2021 年公司加大融资力度，且并表项目合作方投入也有一定增长，导致 2021 年筹资现金净流入大幅增长。

表 16 公司现金流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0.52	4105.13	508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8.97	3953.63	498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91.55	151.50	105.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2	65.72	40.3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51	135.00	240.2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04.98	-69.27	-199.87
筹资活动前现金流量净额	286.57	82.23	-94.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4.60	1592.70	1994.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2.95	1611.48	1650.29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8.35	-18.78	344.58

资料来源：公司财务报告

6. 偿债指标

公司短期偿债指标很强，长期偿债指标强。综合考虑公司在股东背景、项目储备、市场份额、盈利能力以及融资能力等方面的突出优势，其整体偿债能力极强。

表 17 公司偿债指标

项目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短期偿债指标	流动比率 (%)	156.23	151.14	152.33
	速动比率 (%)	58.85	52.51	53.45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	6.53	2.02	1.29
	现金类资产/短期债务 (倍)	1.88	1.84	2.31
长期偿债指标	EBITDA (亿元)	563.94	597.03	577.24
	全部债务/EBITDA (倍)	4.93	5.22	6.02
	EBITDA 利息倍数 (倍)	3.87	3.74	3.21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公司财务报告整理

从短期偿债指标看，2019—2021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波动下降，现金短期债务比波动增长。公司现金类资产对短期债务的保障程度较好。整体看，公司短期偿债指标很强。

从长期偿债指标看，2019—2021 年，公司 EBITDA 波动增长，EBITDA 利息倍数持续下降，但 EBITDA 对利息的覆盖程度高，公司全部债务/EBITDA 持续增长，EBITDA 对全部债务的覆盖程度较高。整体看，公司长期偿债指标强。

银行授信方面，凭借央企信用优势，公司在各大金融机构获得了充足授信。截至 2021 年底，公司银行贷款授信总额 5390 亿元，剩余未使用额度为 2610 亿元，公司间接融资渠道畅通。此外，公司及子公司保利物业分别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其直接融资渠道畅通。作为国有控股的大型房地产上市企业，公司构建了以银行信贷为主，股权融资、直接债务融资、资产证券化等为辅的多元化融资体系，具备在不同市场环境下，快速、充分获取资金的能力。

截至 2021 年底，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 2021 年底，公司对合联营企业担保 188.50 亿元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6.22%，对购

房者累计担保余额 1730.59 亿元，公司或有负债风险小。

7. 公司本部（母公司）财务分析

母公司资产主要为其他应收款和长期股权投资，债务负担较重，利润主要来自投资收益。

2019—2021 年末，母公司资产总额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2.71%。截至 2021 年底，母公司资产总额 4408.09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15.44%，主要系流动资产增长所致。其中，流动资产 4069.74 亿元(占比 92.32%)，非流动资产 338.35 亿元(占比 7.68%)。从构成看，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占 8.12%）、其他应收款（合计）（占 91.25%）构成；非流动资产主要由长期股权投资（占 88.90%）、投资性房地产（占 6.69%）构成。截至 2021 年底，母公司货币资金为 330.66 亿元。

2019—2021 年末，母公司负债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4.09%。截至 2021 年底，母公司负债总额 3837.84 亿元，较上年底增长 19.00%。其中，流动负债 3380.02 亿元（占 88.07%），非流动负债 457.81 亿元（占 11.93%）。从构成看，流动负债主要由其他应付款（占 97.04%）构成；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占 29.67%）、应付债券（占 70.12%）构成。母公司 2021 年资产负债率为 87.06%，较 2020 年提高 2.60 个百分点，债务负担较重。

截至 2021 年底，母公司全部债务 537.60 亿元。其中，短期债务占 15.02%、长期债务占 84.98%。截至 2021 年底，母公司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48.53%。

2019—2021 年末，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波动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4.55%。截至 2021 年底，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570.25 亿元，较上年底下降 3.90%，主要系偿还永续债所致。在所有者权益中，实收资本为 119.70 亿元（占 20.99%）、资本公积合计 156.24 亿元（占 27.40%）、未分配利润合计 46.66 亿元（占 8.18%）、盈余公积合计 60.74 亿元（占 10.65%）。母公司股本和资本公积占比较高，权益稳定性尚可。

2019—2021 年，母公司营业总收入波动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35.94%；利润总额波动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103.64%；投资收益波动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93.96%。2021 年，母公司营业总收入为 16.98 亿元，利润总额为 97.51 亿元。同期，母公司投资收益为 94.09 亿元，利润主要来自投资收益。

2019—2021 年，母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增长，年均复合增长 91.89%；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由净流出转为净流入；筹资活动保持现金净流出状态。2021 年，公司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 188.80 亿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净额 4.14 亿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125.13 亿元。

8. 过往债务履约情况

公司过往债务履约情况良好。

根据公司提供的中国人民银行企业信用报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741884392G），截至 2022 年 4 月 14 日，公司所有借款均按期偿还本息，未出现延期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根据公司过往在公开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本息偿付记录，未发现公司存在逾期或违约记录，历史履约情况良好。

截至 2022 年 4 月 29 日，联合资信未发现公司曾被列入全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六、外部支持

公司作为保利集团旗下地产业务的核心运营平台，可在资源整合、资金支持等方面得到保利集团的大力支持。

在资源整合方面，2016 年，公司把握央企整合契机，在保利集团的统筹安排下，承担了与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集团”）旗下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地产”；股票代码 000043.SZ）的整合工作。截至 2017 年末，公司已完成对中航地产旗下 20 个地产项目的收购。上述地产项目主要分布在广州、南京以及成都等 10 多个城市，合计规划计容面积约 910 万平方米。2018 年，公司收购了保利（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香港控股”）50% 股权，基本完成了对保利集团境内房地产业务的整合。同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保利地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顾问”）与合富辉煌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富辉煌”）完成股权整合，双方一二手物业代理业务融合发展。

在资金支持方面，保利集团通过集团借贷等方式给予公司资金支持。2019—2021 年，公司接受保利集团及其下属的保利财务有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金额分别为 115.23 亿元、150.19 亿元和 179.33 亿元。此外，在品牌共享方面，由于保利集团有较高的信誉度，借助保利集团的品牌和社会影响力有利于公司快速扩张。截至 2021 年底，公司连续 12 年蝉联“中国房地产行业领导公司品牌”。

七、结论

基于对公司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外部支持等方面的综合分析评估，联合资信确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附件 1-2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合并口径)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现金类资产 (亿元)	1394.92	1465.16	1715.23
资产总额 (亿元)	10332.09	12513.75	13999.33
所有者权益 (亿元)	2295.22	2666.38	3029.14
短期债务 (亿元)	742.87	794.95	741.44
长期债务 (亿元)	2035.90	2322.27	2735.23
全部债务 (亿元)	2778.77	3117.22	3476.67
营业收入 (亿元)	2359.81	2432.08	2850.24
利润总额 (亿元)	505.31	525.38	500.35
EBITDA (亿元)	563.94	597.03	577.24
经营性净现金流 (亿元)	391.55	151.50	105.51
销售债权周转次数 (次)	121.36	113.20	100.97
存货周转次数 (次)	0.29	0.25	0.27
总资产周转次数 (次)	0.25	0.21	0.22
现金收入比 (%)	119.52	132.80	132.94
营业利润率 (%)	25.72	24.98	21.30
总资本收益率 (%)	8.31	7.94	6.57
净资产收益率 (%)	16.36	15.02	12.28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	47.01	46.55	47.45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	54.76	53.90	53.44
资产负债率 (%)	77.79	78.69	78.36
流动比率 (%)	156.23	151.14	152.33
速动比率 (%)	58.85	52.51	53.45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	6.53	2.02	1.29
现金短期债务比 (倍)	1.88	1.84	2.31
EBITDA 利息倍数 (倍)	3.87	3.74	3.21
全部债务/EBITDA (倍)	4.93	5.22	6.02

注：1.尾数差异由四舍五入造成；2.租赁负债未调整入债务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保利发展财务报告整理

附件 1-3 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增长指标	
资产总额年复合增长率	
净资产年复合增长率	
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	(1) 2 年数据:增长率=(本期-上期)/上期×100%
利润总额年复合增长率	(2) n 年数据:增长率=[(本期/前 n 年) ^{1/(n-1)}]-1]×100%
经营效率指标	
销售债权周转次数	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净额+平均应收票据)
存货周转次数	营业成本/平均存货净额
总资产周转次数	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现金收入比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100%
盈利指标	
总资本收益率	(净利润+费用化利息支出)/(所有者权益+长期债务+短期债务)×100%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所有者权益×100%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营业收入×100%
债务结构指标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计×100%
全部债务资本化比率	全部债务/(长期债务+短期债务+所有者权益)×100%
长期债务资本化比率	长期债务/(长期债务+所有者权益)×100%
担保比率	担保余额/所有者权益×100%
长期偿债能力指标	
EBITDA 利息倍数	EBITDA/利息支出
全部债务/EBITDA	全部债务/EBITDA
短期偿债能力指标	
现金短期债务比	现金类资产/短期债务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100%
速动比率	(流动资产合计-存货)/流动负债合计×100%
经营现金流动负债比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动负债合计×100%

注: 现金类资产=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短期投资+应收票据
 短期债务=短期借款+交易性金融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票据
 长期债务=长期借款+应付债券
 全部债务=短期债务+长期债务
 EBITDA=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费用化利息支出

附件 1-4-1 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设置及含义

联合资信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除AAA级、CCC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各信用等级符号代表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的高低和相对排序，信用等级由高到低反映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逐步增高，但不排除高信用等级评级对象违约的可能。

具体等级设置和含义如下表。

信用等级设置	含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概率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概率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概率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概率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概率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概率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概率极高
CC	在破产或重组时可获得保护较小，基本不能保证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附件 1-4-2 评级展望设置及其含义

评级展望是对信用等级未来一年左右变化方向和可能性的评价。评级展望通常分为正面、负面、稳定、发展中等四种。

评级展望设置	含义
正面	存在较多有利因素，未来信用等级调升的可能性较大
稳定	信用状况稳定，未来保持信用等级的可能性较大
负面	存在较多不利因素，未来信用等级调降的可能性较大
发展中	特殊事项的影响因素尚不能明确评估，未来信用等级可能调升、调降或维持

附件 2 资产支持票据信用等级设置及其含义

联合资信资产支持票据信用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分别为：AAA_{sf}、AA_{sf}、A_{sf}、BBB_{sf}、BB_{sf}、B_{sf}、CCC_{sf}、CC_{sf}和C_{sf}。除AAA_{sf}级、CCC_{sf}级（含）以下等级外，每一个信用等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略高或略低于本等级。

各信用等级符号代表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的高低和相对排序，信用等级由高到低反映了评级对象违约概率逐步增高，但不排除高信用等级评级对象违约的可能。

各等级含义如下表所示。

级别设置	含义
AAA _{sf}	还本付息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概率极低
AA _{sf}	还本付息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概率很低
A _{sf}	还本付息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但违约概率较低
BBB _{sf}	还本付息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概率一般
BB _{sf}	还本付息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概率较高
B _{sf}	还本付息能力很大程度上依赖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概率很高
CCC _{sf}	还本付息能力高度依赖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概率极高
CC _{sf}	还本付息能力很弱，基本不能偿还债务
C _{sf}	不能偿还债务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深圳前海联易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第四期悦和资产支持票据的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相关监管法规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有关业务规范，联合资信将在本期债项信用评级有效期内持续进行跟踪评级，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评级协议委托方（以下简称“委托方”）或受托机构/计划管理人（如有）应按联合资信跟踪评级资料清单的要求及时提供相关资料。联合资信将按照有关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在本期债项评级有效期内完成跟踪评级工作。

本期债项如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可能对本期债项信用评级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委托方或受托机构/计划管理人（如有）应及时通知联合资信并提供有关资料。

联合资信将密切关注本期债项相关信息，如发现有重大变化，或出现可能对本期债项信用评级产生较大影响的事项时，联合资信将进行必要的调查，及时进行分析，据实确认或调整信用评级结果，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并按监管政策要求和委托评级合同约定报送及披露跟踪评级报告和结果。

如委托方或受托机构/计划管理人（如有）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资料，或者出现监管规定、委托评级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联合资信可以终止或撤销评级。